附件2

关于制定《西城区人民政府组织实施房屋征收拆迁强制执行工作细则》的说明

为进一步推进征收拆迁工作顺利开展，规范经人民法院裁定准予由西城区人民政府对房屋征收补偿决定、房屋拆迁纠纷裁决书组织强制执行工作，维护公共利益，保障被执行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办理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决定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法释〔2012〕4号）、《政府组织实施房屋征收拆迁强制执行工作的指导意见》（京建发〔2017〕338号）等相关规定，结合本区实际，特制定本实施细则。制定的主要内容包括：适用范围、基本原则、实施主体、实施程序及善后保障。